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創意
Creative China
Creativ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8)

自願公告
有關潛在投資者向京江南投資的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旨在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最新的發展。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最近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京江南數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京江南」)與兩名獨立第三方(「潛在投資者甲」及「潛在投資者乙」，統稱「潛在投資者」)就可能投資京江南(「可能投資事項」)分別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甲」及「諒解備忘錄乙」，統稱「諒解備忘錄」)。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和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潛在投資者甲及潛在投資者乙及其最終實益股東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具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

諒解備忘錄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諒解備忘錄甲

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a) 京江南；及

(b) 潛在投資者甲。

潛在投資者甲的投資

根據諒解備忘錄甲，京江南擬向潛在投資者甲配發及發行相等於就諒解備忘錄甲配發新股份後京江南的總股份的約16.67%的新股份，認購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

盡職審查

根據諒解備忘錄甲，潛在投資者甲有權於緊隨訂立諒解備忘錄甲後對京江南展開及進行盡職審查活動。就盡職審查而言，京江南應提供完整及準確資料。

其他條款

除有關費用、保密性及監管法律的若干條款具法律約束力外，諒解備忘錄甲並不具法律約束力。

潛在投資者甲之可能投資事項的其他條款(包括先決條件、合乎慣例的聲明及保證)及條件將載於正式協議。

諒解備忘錄乙

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 (a) 京江南；及
- (b) 潛在投資者乙。

潛在投資者乙的投資

根據諒解備忘錄乙，京江南擬向潛在投資者乙配發及發行相等於就諒解備忘錄乙配發新股份後京江南的總股份的約 5.56% 的新股份，認購價為人民幣 10,000,000 元。

盡職審查

根據諒解備忘錄乙，潛在投資者乙有權於緊隨訂立諒解備忘錄乙後對京江南展開及進行盡職審查活動。就盡職審查而言，京江南應提供完整及準確資料。

其他條款

除有關費用、保密性及監管法律的若干條款具法律約束力外，諒解備忘錄乙並不具法律約束力。

潛在投資者乙之可能投資事項的其他條款(包括先決條件、合乎慣例的聲明及保證)及條件將載於正式協議。

潛在投資者、京江南及本集團的資料

潛在投資者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京江南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娛樂內容付費點播系統服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京江南 51% 的權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節目製作服務、活動籌辦服務、移動直播及電商服務及娛樂內容付費點播系統服務。

可能投資事項的原因及裨益

京江南經營的「風霆迅娛樂內容點播系統」(「風霆迅」)正在中國的 KTV 包廂、迷你影院、酒店及網吧等各種場所陸續上線，而本集團持續地投入資源以推廣此中國娛樂市場的新消費模式及尋求更多的途徑以在此業務產生可觀的收入，包括正積極開發一站式的業務整合服務，從評估選址、成

本預算、電子系統播放設備的購置及安裝、營運策略，以至營運時的支援，為客戶的營運提供全面的業務整合方案。本集團相信在中國的后影院市場及泛娛樂市場開始逐漸發展的情況下，對娛樂內容付費點播系統服務的需求亦會增加，對此業務的發展前景保持樂觀。

本集團相信，新投資者的加入除可為風霆迅增加業務的營運資金及擴大其股東基礎外，同時亦證明了市場上對娛樂內容付費點播系統業務發展的信心。此外，加入新投資者亦可以為風霆迅的業務策略引入更多不同的意見，對風霆迅未來的發展及營運都有著正面的影響。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可能投資事項須待簽訂及完成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及可能投資事項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倘可能投資事項得以落實，屆時可能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公告交易。本公司將適時遵從所有適用之創業板上市規則就可能投資事項作出進一步公告。由於可能投資事項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的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劍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楊世遠先生及楊建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葛旭宇先生及汪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飛先生、羅健豪先生及陳松光先生組成。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的詳情，以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7日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 刊登。